

中共江苏省委组织部 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

苏组通〔2018〕82号

中共江苏省委组织部 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 印发《关于在全省广大知识分子中深入开展 “弘扬爱国奋斗精神、建功立业新时代” 活动的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委组织部、宣传部，省委各部委、省各委办厅局组织人事部门、宣传部门，部省属高校、科研院所、企事业单位党委（党组），省各直属单位党委：

现将《关于在全省广大知识分子中深入开展“弘扬爱国奋斗精神、建功立业新时代”活动的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。

(此页无正文)

中共江苏省委组织部

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

2018年9月30日

关于在全省广大知识分子中深入开展 “弘扬爱国奋斗精神、建功立业新时代” 活动的实施方案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，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，按照中央组织部、中央宣传部《关于在广大知识分子中深入开展“弘扬爱国奋斗精神、建功立业新时代”活动的通知》（中组发〔2018〕11号）要求，结合我省实际，现就在全省广大知识分子中深入开展“弘扬爱国奋斗精神、建功立业新时代”活动提出如下实施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开展“弘扬爱国奋斗精神、建功立业新时代”活动，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全会以及全国组织工作会议精神，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弘扬爱国奋斗精神的一系列重要指示，牢牢把握省委十三届三次、四次全会和全省组织工作会议部署要求，引导全省广大知识分子在新时代自觉弘扬践行爱国奋斗精神，不忘初心，牢记使命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，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自觉把个人理想追求、创造价

值融入党和国家伟大事业中来，争做新时代的奋斗者、新发展的开拓者，为实现“两个一百年”奋斗目标，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，推动江苏高质量发展施能展才、担当作为。

二、基本要求

“弘扬爱国奋斗精神、建功立业新时代”活动要突出常态长效，不分批次、不划阶段、不设环节，坚持久久为功，常态化推进。

——坚持服从大局、服务中心。紧密结合中央将部署的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开展活动，团结凝聚广大知识分子投身到波澜壮阔的国家和民族事业中来，为建设“强富美高”新江苏，推动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增添新动能、做出新贡献。

——注重政治引领、凝心聚力。坚持党管人才、政治引领，不断增强广大知识分子对新时代爱国奋斗精神、党和国家奋斗目标的政治认同、思想认同、情感认同和价值认同，实现“增人数”与“得人心”的有机统一。

——突出全面覆盖、把握重点。把广大知识分子普遍参与作为活动开展的重要要求，推动活动覆盖到每一个领域、每一个层级、每一个人，务求应训必训、全面覆盖。同时，以各类学校、科研院所及相关企事业单位等为实施主体，以中青年知识分子为重点对象，尊重不同层次知识分子群体特

殊性，因类制宜、因人施教，提高活动针对性实效性。

——做到学用结合、知行合一。紧密结合本地本部门本单位实际，将学习融入工作日常，把握节奏、注重长效；坚持以学促行、以行促效，把爱国奋斗精神转化为实实在在的行动，做到学思结合，行有实效。

三、主要内容

1. 广泛开展宣传活动。上下联动，全方位、立体化开展宣传解读，迅速兴起学习弘扬爱国奋斗奉献精神的热潮。弘扬“两弹一星”精神、“西迁精神”、载人航天精神等，认真学习“心有大我、至诚报国”的感人事迹和爱国情怀。深入挖掘在江苏创新发展的各个历史时期涌现出来的双创精神、模范人物、典型事迹，进行集中宣传报道。采取撰写理论文章、开发音视频资料、编辑出版图书、举办图像展览、创作文艺作品等方式，对爱国奋斗奉献精神和“四千四万”等时代精神进行挖掘整理、解读阐释和艺术呈现。持续开展“时代楷模”“最美人物”学习宣传活动。在省各主要媒体及其新媒体开设“爱国奋斗·人才奔腾”专题专栏，广泛深入宣传各条战线上涌现出的优秀专家和团队典型，唱响江苏知识分子爱国奋斗奉献最强音。

2. 融入日常学习研讨。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爱国奋斗精神的重要指示，设计学习研讨主题，创新载体方式，不断提升学习教育的感染力、接受度，各级各类学校、科研

院所和其他知识分子集中的企事业单位，每年至少开展 2 次研讨活动。知识分子较多的党支部要把爱国奋斗奉献精神学习教育纳入党支部“三会一课”和主题党日活动，每年至少开展 1 次主题党日活动。编印爱国奋斗奉献精神学习读本，作为知识分子和青年学生思想政治教育、职业道德建设和科研道德培养的重要内容。放大学习研讨效应，开展优秀心得体会交流，在微博、微信、新闻客户端集中推送，营造爱国奋斗奉献的浓厚社会氛围。

3. 创设有效载体平台。实施“爱国·奋斗·奉献”精神教育三年行动计划，从现在起，到 2021 年底前，按照理想信念与人才发展、创新时代与人才发展、世界大势与人才发展三个板块，分级、分类、分领域对全省高层次人才进行普遍轮训，强化培训管理、提高培训质量，实现国内国外、不同行业领域、不同人才群体三个全覆盖。深入挖掘有关历史文化、红色教育资源和新时代创新创业精神，重点用好和建设三类爱国奋斗奉献精神教育基地，即用好井冈山、遵义、延安等全国各地传统革命教育基地，打造雨花台干部学院、淮安周恩来干部学院等一批具有江苏特色的爱国奋斗教育基地，创建一批新时代创新创业教育基地。经常性开展高层次人才集中主题教育活动，通过集体谈话会、专题报告会等方式，每年对新入选省“双创计划”“333 工程”“紫金文化奖章”“社科名家”“科技企业家”“特聘教授”等省级重点人才工

程的培养对象进行集中教育引导。不断创新研修培训活动方式，丰富知识分子研修培训现场教学、体验式教学平台载体，使学习教育既有声有色、生动活泼，又润物无声、触及灵魂。

4. 注重选树先进典型。加强典型激励，开展“身边的榜样——江苏知识分子群像群塑”活动，分层、分级、分类别，以所在单位为主体，由身边人选身边人、身边人学身边人，基本做到知识分子集中的单位每家至少一个、全省各行业领域拥有一批、省市县各级拥有一群可看可知、可比可学的先进典型。举办模范人物先进事迹巡回报告会，学习钱学森、邓稼先、王泽山、赵亚夫等老一辈和新时代优秀知识分子的感人事迹和崇高精神，使之成为新时代奋斗者的价值追求。以纪念馆、博物馆、历史陈列馆和各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为平台，展示模范人物先进事迹，讲好知识分子爱国奋斗奉献故事。组织开展老科技工作者和社科工作者口述历史活动。每两年组织开展一次“江苏创新创业人才奖”评选，表彰奖励创新创业成绩显著、对江苏发展有突出贡献的专家人才，营造识才、爱才、敬才、用才的社会氛围。

5. 强化岗位担当作为。把组织活动与激发广大知识分子创新创造活力、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结合起来，最大限度地激发奋斗激情，引导他们把自己的理想同祖国的前途、同地方的发展紧密联系在一起，立足岗位、贡献才智。基层单位要结合主责主业开展岗位创新、岗位建功、岗位奉献等创先争

优活动，引导本单位知识分子从本职岗位做起，自觉践行爱国奋斗奉献精神。广泛动员和组织广大知识分子深入边远贫困地区、边疆民族地区、革命老区和基层一线，开展社会调研、咨询服务、对口支援、精准扶贫等主题实践活动。深入推进“科技镇长团”“科技副总”“苏北发展特聘专家”等计划，鼓励广大知识分子投身基层一线发展。吸收专家参与江苏新型智库建设，充分发挥专家决策咨询作用，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。

6. 做好重点领域重点对象政治引领。知识分子较为集中的各类学校、医院、科研院所及其他企事业单位，要旗帜鲜明地坚持党管人才原则，成立党委知识分子（人才）工作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党委组织部门或与其职能相近的部门，强化党委统一领导，知识分子（人才）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具体负责，深入细致做好对知识分子团结教育引导工作，切实把人才工作统筹起来，把知识分子力量调动起来，真正将爱国奋斗奉献精神教育落到实处、做出成效。各级党组织及其成员要密切联系服务人才，以中青年知识分子为重点对象，做到政治上尊重、思想上关心、事业上支持、生活上照顾，让他们切身感受到党的关怀，自觉团结凝聚到党的周围。做好海外青年人才汇聚工作，不断增强海外青年人才的认同感和向心力。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院士退休工作的有关精神，鼓励高校、科研院所和企事业单位，采取返

聘、讲学、咨询、合作等多种形式，为退休院士继续发挥作用创造条件、做好服务。

7. **加强常态联系服务。**把开展活动与关心关爱结合起来，完善党委联系服务专家制度，各地各部门各单位要建立健全党员领导干部常态化联系服务机制，经常开展谈心谈话，节日走访慰问，加强思想沟通和情感交流。进一步加大国情研修工作力度，充分利用红色教育资源，不断增进知识分子对国情党情的认识和了解。积极推荐政治素质好、参政议政能力强的各类人才作为各级“两代表一委员”人选，优先推荐为各级优秀共产党员和劳动模范。加强高知识群体政治引领吸纳，积极做好在知识分子群体特别是中青年专家中发展党员工作，编制党员专家党性教育计划，帮助他们牢固树立政治意识、大局意识、核心意识、看齐意识。每年组织专家集中健康体检，分批次开展休假、疗养活动，建立电子健康档案，开辟预约转诊绿色通道，为专家健康保健提供服务。

8. **强化道德品行评价。**知识分子作为社会的精英、国家的栋梁、人民的骄傲，拥有着广泛的话语权和深刻的影响力，其在上社会和单位内必须发挥正能量。始终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，建立知识分子道德品行提醒清单，对存在提醒清单所述行为的，按照管理权限，责任单位、主管部门要约谈提醒、及时纠正；经教育不改的，要建立惩戒、退出机制，不得申报各级各类人才计划、工程项目，已入选的，要终止资助，

取消相应人才称号及其他荣誉。各地各部门各单位要加强以官方名义组建的微信群、QQ群等即时通讯平台的管理。

四、组织领导

各地各部门各单位要强化政治意识，把组织开展“弘扬爱国奋斗精神、建功立业新时代”活动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抓紧抓细抓实。各级党委（党组）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，党委（党组）主要负责同志作为第一责任人，要加强统一领导，精心组织实施。各级党委组织部门要发挥牵头抓总作用，加强宏观指导、统筹协调和督促落实。各级党委宣传部门要加强宣传引导，为活动营造良好舆论氛围。各有关部门要根据职能职责，进行专题研究部署，做好在本领域开展活动的组织发动和推进落实工作。要严格责任落实，加强对活动组织实施情况的督促检查，及时总结推广活动中创造的好经验、好做法，克服形式主义，杜绝空喊口号，防止表面文章，确保活动深入基层、融入民心、取得实效。

各地各部门各单位要按照实施方案精神要求，密切结合实际，制定具体落实方案，并将活动开展情况纳入人才工作年度考核范围。具体方案于10月底前分别报省委组织部和省委宣传部。